

勞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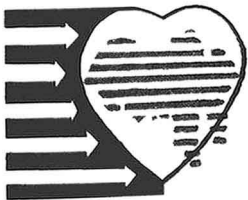
與

工運

關社週特刊



一九八〇年



序言

在香港經濟的發展過程中，九十多萬的勞動工人曾出過不少的血汗和努力。但作為一羣努力的耕耘者，他們不但沒有真正分享到本港經濟的成果，而且還要受着週遭環境偌大的壓力，面對着不少的問題。

社會人士對勞工階層的生活，一直都沒有深入的關注。除少數的團體如工會、勞工壓力團體，和青年中心相對主動地接觸本港勞工階層，與及關注他們的問題外，作為知識份子的大專學生，很多時都未能跳出象牙塔外，關心本港勞工的狀況。

工人是社會財富的創造者，但他們却是被壓迫的一羣，一直都不能真正掌握他們自己的命運，這個不公平的現象，是社會每一份子所應關注和試圖改變的問題。

本特刊的出版和關社週的籌辦，目的便在於增強我們對本港勞工問題的關注和認識，並探討大專學生在勞工事務上可以扮演的角色。同時，我們更希望本特刊能為其他的關社組織和勞工團體在參與勞工事務的事情上，提供參考的資料。

本特刊的主題是「勞工問題與工運」，我們嘗試對勞工權力現狀作出分析，以祈能探討出本港勞工問題的成因，及探討工運作為解決勞工問題的出路的可能性。

特刊的內容可分為五部份：第一部份是針對本港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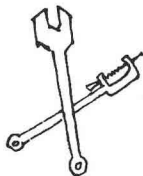
工面對的問題，從勞工權力的角度，分析問題的成因，從而帶出提高本港勞工的權力是解決勞工問題的出路。第二部份則為本港工運發展的描繪。第三部份嘗試剖析工運發展中的幾個主要動力，與及社會背景對這些動力的影響，我們之所以要探討工運的發展，主要基於我們相信工運是提高本港勞工權力，解決勞工問題的一個可行途徑。進入第四部份，我們將就本港政治和經濟在八〇年代的轉變，嘗試探討工運未來的可能動向。最後，我們會就大專學生的特性去探討大專學生在工運上可扮演的角色，使能在有興趣從事勞工事務的同學當中，達到帶起討論和行動的作用。

誠然，每一種分析方法都有其局限性，我們在出版籌備的過程中，也察覺到本特刊的局限。由於我們嘗試從勞工權力的角度，分析本港勞工問題的成因，所以，我們不能就本港勞工面對的每一個問題詳加分析。

但儘管我們的特刊有著一定的局限性，我們仍本著「大膽摸索，從錯誤中學習」的精神，願意從實踐中求證。

工運的洪流是不斷前進、不可抗拒的。
我們希望能為香港的工人運動進一言。

「勞工八〇」關社週籌委會
一九八〇年十月



目錄

序言

甲部：香港勞工面對的問題

- (I) 引言
- (II) 香港勞工面對的問題
 - (一) 社會福利的不足
 - (二) 社會保障的不足
 - (三) 勞工的教育問題
 - (四) 自我形象
- (III) 勞工問題與勞工權力的關係
 - (一) 香港勞工政治權力分析
 - (二) 香港勞工經濟權力分析
 - (三) 勞工的權力與勞工問題癥結的關係

乙部：香港工人運動發展簡述

- (I) 香港早期工運的發展 (20—67)
 - (一) 引言
 - (二) 香港早期工會的形態
 - (三) 香港早期「工會運動」
 - (II) 近期工運發展 (67—80)
 - (一) 自發性勞資糾紛
 - (二) 工會領導的條件談判
 - (三) 爭取勞工立法
 - (四) 影响社會政策之訂定
- 小結

丙部：工運動力剖析

- (I) 工會對工運的影响
 - (一) 工會的意義

- (二) 香港工會發展情況
- (三) 工聯會工會發展概況
- (四) 工會對工運的影響
- (II) 勞工壓力團體與工運
 - (一) 香港壓力團體簡介
 - (二) 壓力團體工作
- (III) 社會背景對工運的影響
 - (一) 政治因素
 - (二) 經濟因素
 - (三) 意識形態因素
- 小結

丁部：八十年代工運初探

- (I) 前言
- (II) 各方形勢估量
 - (一) 經濟情況
 - (二) 文化因素
 - (三) 壓力團體
 - (四) 工會
 - (五) 政治情況
- 小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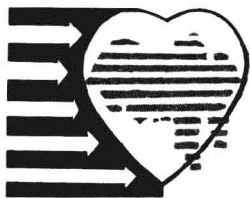
戊部：大專學生在勞工事務上的角色

- (I) 學界參與勞工事務的狀況
- (II) 大專生的條件和局限性
- (III) 學界參與的意義
- (IV) 扮演的角色

附錄

鳴謝

籌委會名單



甲部

香港勞工面對的問題

I) 引言

香港現擁有超過九十萬個製造業體力勞動工人，數目上約佔全港總就業人口的40%，勞工在香港經濟發展上的重要性可見一斑。但究竟社會給予他們一個怎樣的位置？而他們處於這個不自覺的位置裏，面對的是怎樣的問題？這些都是值得我們去探討的。

在整個勞工人口結構裏，男性佔大多數，這情形在建築行業裏尤為顯著（超過90%是男性）。而在製造業方面，男女工人的比例則較接近（男性比女性多8.6%）。勞工就業人口以20至29歲的年青人為多，而50歲以上的勞工只佔16.3%。這個龐大的年青勞動羣衆的需要和面臨的問題是特別需要重視的。

作為香港社會裏的一個子集，勞工在不足的社會福利制度下面臨的問題實有其特殊性。在社會福利方面，我們選擇了醫療和房屋兩個較為重要的問題來討論，而在社會保障制度方面則會分「職業保障」和「生命保障」兩部份去討論。

一般的體力勞動工人在教育水平上是偏低的。就79年來說，有81%的勞工是未達到中五程度的。教育程度的偏低又會否影響他們建立自我形象呢？除了工作外，一般工友餘暇時間又是否得到充分積極的運用呢，再連結上面等等問題皆是我們即將展開探索和研究的。

（註：有關勞工概況詳細圖表見於附錄。）

（Ⅱ）香港勞工面對的問題

（一）社會福利的不足

1. 醫療、疾病

以醫務衛生處的年報資料所得，香港的病床是極其缺乏的。同時，有跡象顯示很多醫療服務將會由私人服務機構提供（如社康護士訓練、南朗醫院轉為心肺中心等）。在此情況下勞工究竟有什麼醫療及疾病福利呢？

法例規定，凡在同一廠內工作超過一個月而連續患病超過三天的勞工，均有權獲得患病期間三分之二的工資，而且必須持有醫生的證明書。雖然78年的「工業界家庭福利調查」報告書曾指出，在被訪問的六十三間工廠中有四十一間有為僱員提供十四至十六天全薪病假的福利，但假期的長短其實是視乎職位的高低而定的。

另一方面，除了大廠有廠醫之外，一般勞工都需要到公立或私家診所求醫，私家醫生收費之高固然造成勞工求醫時的困難，而公立診療所又有輪候費時的問題。所以很多工人都寧願不看醫生。至於長期患病者，雖然有機會獲得公共援助，但對於一個有家庭負擔的人來說實在是不足的。政府有意將提供勞工的醫療及疾病福利的責任推在僱主身上，却又沒有提供一個完善的制度去確保僱主會盡責任，這種態度實在是叫人失望的。

2. 房屋

在政府的高地價政策下，靠體力勞動為生的中下階層自然受着嚴重的影響。私人樓宇租值的不斷上昇，帶來了「百呎房間租八百元的瘋狂現象，收入微薄的工人，在缺乏房屋津貼的情形下，實在是負擔不來的。另一方面，公共房屋的提供出現僧多粥少的情況，公屋單位的配額只佔輪候人數的14.2%（見附錄二），申請者往往要等待七、八年才能獲得分配。而在居者有其屋計劃下，受惠的也不是中下層收入的勞工，於是居住也就成了他們的難題。

（二）社會保障的不足

1. 職業保障

i. 退休金

香港沒有強制的退休金或公積金制度，沒有替勞工設立高齡保險。在工廠的生產模式要求下，年老的一輩往往被淘汰。然而，據78及79年全港工人就業百分比統計，六十五歲以上而仍然到處找工作的人數有上升的趨勢，足可見到已屆退休年齡的勞工是毫無保障的。露宿者和男子公寓的存在正是一個血淚的見證。

ii. 僱傭條例

香港並沒有最低工資制。根據政府解釋，這政策爲了防止僱主以此爲理由而將工人薪金減至最低。在這個藉口掩飾下，工人連最起碼的僱傭保障亦沒有。此外，無形扣薪制，例如勤工獎、年賞等，使工人不得不拚命去做。加班制更是強制的。而當工廠的訂單減少時，廠方又有權隨時放假，這對日薪的工友影響最甚。

至於遣散費方面，香港的工廠或公司可隨時結業或重開，而無理解僱更是平常。僱傭條例規定僱員須爲同一僱主工作兩年才可獲得一個月的遣散費，不公平的情況可見一斑。

iii. 失業保障

現時雖亦有所謂失業津貼，但只被撥入公共援助的範圍內，而無

獨立的法例處理，亦沒有失業保險制度。至於到勞工處職業輔導組登記的失業人士，則必須到正式被登記認可後的第二個月才可領取失業津貼。

iv. 分娩

女性勞工的人數由七八年的 704,400 增至七九年的 739,900 人，約佔全勞工人口的 35%。根據現時法例，女工必須受僱於同一僱主超過半年，才能享有十個星期的無薪假期，僱主不得在此期間解僱該名工人。女工分娩期間不但得不到津貼以應付額外的開銷，而且更同時失去維繫基本日常生活的工資，很多勞工婦女唯有減短產前後的休息時間，或在生產前拚命加班以儲備足夠金錢作為後用，處境之艱困可想而知。

早在六五年時港九工團總會已要求政府推行全薪分娩假的法例，但一直都未得到政府的正視。七八年基督教工業委員會對勞工婦女分娩保障的問題作出調查，發覺在一千多名懷孕的女工當中，有 30.7% 於懷孕期間仍加班工作，充份反映出政府對分娩女工福利保障的忽視。

2. 職業病與工業傷亡

香港的職業病現分「法定的」和「非法定的」兩大類。法定的職業病包括：肺塵埃沉著症、中毒、由放射性物質或減壓引起的疾病，眼睛白內障或潰爛、皮膚潰瘍及皮膚癌、職業性皮膚炎，與及因接觸動物毛髮或皮革所引起的炭疽等六種。據勞工署工業衛生組透露，患上職業病的勞工人數由六五年的 9 宗增至七八年的 914 宗，可見威脅愈來愈大。

法定職業病的保障是在勞工團體的積極爭取下才取到的。至於非法定職業病的受害者人數，則由六五年的 27 宗增至七八年的 235 宗。此等職業病除使患者受痛苦外，更可能導致患者永久失去工作能力。然而，法例對這一羣受害者卻是毫無保障的。

工業傷亡是近來最為人注目的勞工問題，工傷事件由七七年的 39,073 宗增至七九年的 66,893 宗，死亡人數則由 136 人增至 301 人，今年頭半年的工業意外共有 18,228 宗，死亡人數為 39 人，雖比去年略降

，但仍是相當驚人的。

(三) 勞工的教育問題

雖然政府在七一年實行小學免費教育及其後推行九年免費教育，但勞工教育程度普遍只及小學。七九年九月的勞動力調查報告顯示：幼稚園及小學程度的勞工達41.5%，只比七七年之45.5%稍為低減。偏低的教育水準令勞工的思想訓練不足，對事物分析力薄弱，以致忽略自己應有的權益。

另外，大部份的勞工均為半技工或非技工大多沒有機會接受在職訓練，進昇機會也就很微。雖然，攻讀夜校及自修的青年勞工大不乏人，但由於工廠加班及工作辛勞，工友在工餘進修是十分困難的。

香港的教育政策，主要是以經濟需求為原則，缺乏教育理想。近年，政府不斷擴展職業進修學校、工業中學及工業學院，動機是培育適量的技術人才以助經濟及科技發展，對於教育的內涵、質素、意義和精神不甚注重，以致學生的社會意識甚為薄弱。

(四) 自我形象

勞工大多出身於低下階層，時常遭受壓迫及不平等待遇，就算是他們的家庭亦是受著剝削的。同時，在工廠內，工友只被視為整個生產制度下的一部份，而且，一切科技化，人的價值便相應減低，凡此種種，造成他們的怕事及對自己的無信心。

社會在鼓吹人人平等的同時，却在歧視勞工，謂工人均是低微的，沒有用處的，傳播界的喧染亦養成勞工輕視本身的重要性，使工友有脫離勞工階層的傾向。正如勞工刊物「福音與勞工」刊載：「我們沒有機會受正式訓練，沒有人教導我們選擇適合的職業，而事實上根本沒有足夠的技術性工作給我們選擇，所以一直幹着些非技術的無意義的，而且不太重要的工作，日子久了，便產生厭惡、苦悶、煩燥之情亦隨之而生，但，這些問題到今天還未得到認真解決，因此，有些工友便希望能早日找個婆家算了，因為她們覺得社會不重視她們。」

(五) 餘閒生活

在「香港年青勞工閒餘活動」報告中發覺以電視、電影、球類活動和攻讀英專為最多年青勞工選擇的四項工餘活動。

但是，我們不難發覺時下電視、電影及報章雜誌所灌輸的享樂主義、物質主義及個人主義，均蠶食著所有的香港市民。同時，傳播界所渲染的色情、暴力等更影響著不少市民，尤其是兒童及青少年。調查顯示，工友的工作及往來交通共用去十二小時，睡眠用去八小時，餘下的四小時，有三小時是用作看電視、報章雜誌的。即是說工友有3/4的空餘時間接觸傳播界，所受影響可想而知。

另一種流行的消遣節目可算是賭博了。據一些工友透露，他們感到工作時間長及工作崗位黑板呆滯，對於工作毫無歸屬感，反觀六合彩或賽馬的號碼可由購買者自行選擇，使人在心理上有發揮自主權的滿足感。同時，六合彩更可能以兩元博取百多萬元的獎金，於是造成工人有以小博大，和不腳踏實地的心理；此外打麻雀、撲克、天九等也是本港勞工常用的餘暇消遣方法。

(III) 勞工問題與勞工權力的關係

(一) 香港勞工政治權力分析

香港自一八四二年割讓予英國政府之後，一直都以一個殖民地的身份出現，在政府的統治架構內，政治權力的分佈，向來都是偏重於一些商家和大財團的首腦，而本港勞工在政治權力架構內的地位，可說是微不足道的。

在本港的權力機關——立法局內，港督除了作為主席而統率一羣由本港行政首長所組成的官守議員外，一直以來，其他的非官守議席大都由港督所委派之資本家和大財團首腦所壟斷，正式的工人代表完全沒有。自麥理浩上場後，立法局內的官守和非官守議席雖然不斷增加，而非官守議席更逐漸的加入了一些社會專業和有名望的人士，例如醫生、教育工作者、社會工作者、神父，而最近更有工會成員的加入。但是，此等人士的出身，均是來自不同的背景和行業，故彼此的認同感和團結性均很有限；再者，此等人士的背後實質上沒有很強的羣眾基礎，故社會支持力量並不大。所以，現時在立法局內的權力分

佈，資本家和財團首腦仍然佔著主導的地位，相對地本港勞工在立法局內的權力，還處在很低的位置。

至於行政局和勞工顧問委員會等組織方面，前者的權力架構和分佈與立法局很類似，由一羣本地的資本家壟斷局內的非官守議席，而勞工則沒有直接的權力地位在內。至於勞工顧問委員會，雖然由六個老板和六個工人與及勞工處長所組成，但由於委員會在本質上只屬於顧問的身份，而且有關勞工事務的討論，必然是由勞工處長或其代表所提出，故此，本港勞工在委員會內的影響力是很有限和很被動的。（見附錄）

至於壓力團體方面，雖然本港有不少壓力團體的存在，例如工會、宗教團體、商人團體、專業團體和勞工壓力團體，但政府只是有選擇地主動與本港某些的壓力團體接觸，向他們索取有關政府政策的意見。而且，政府通常會向一些商人和僱主團體諮詢，但很少會主動與工會及其他勞工壓力團體（例如基督教工業委員會）磋商和聆聽此等團體對政府政策的意見，所以，雖然本港的勞工壓力團體很多時會以社會行動的形式迫使政府在某些政策上作出讓步。但本港勞工壓力團體的權力仍然是低的。

（二）香港勞工經濟權力分析

香港是一個資本主義經濟體系的社會，雖然近年已開始出現了新資本主義社會的象徵—「政府干預」但程度甚低，基本上還是一套自由放任的經濟政策。故此，資本家可以自由地在香港從事經濟和生產的活動，因而，亦為資本家提供了有利的條件使他們可以控制本港的經濟，以爭取最大的利潤。

由於私有制意識形態的影響，老板賺錢在香港被認為是天經地義的事，故此，生產成果的大部份往往會落入資本家手中，以利潤的形式存在或重新投入生產過程內，這樣使老板的資本不斷累積起來，而累積的資本，亦成為老板的本錢以影響和決定有關的經濟活動。至於工人方面，由於本港一般的工友只可以賺到一些賴以維持生計的收入，有些有家庭負擔的工友，更可能連維持生計的收入也賺不夠，所以，他們根本沒有足夠的經濟能力，去影響和參與有關經濟活動的決定，因此，本港勞工在經濟方面的權力是偏低的。

另一方面，由於資本家利潤掛帥的關係，有關工廠內管理制度、生產過程與及工作條件和環境方面的決定，往往是操縱在老板的手中，工人完全不能參與有關決策和討論，這點，其實亦反映出本港勞工權力低落的情況。

（三）勞工的權力與勞工問題癥結的關係

總結以上的分析，在本港的權力架構內，勞工無論在政治和經濟上的權力，都處於較低的位置。這個權力分配單一的現象，其實與本港勞工問題的形成有着密切的關係。

由於本港勞工權力的低落，所有有關勞工的政策和法例，直接參與訂定的都不是勞工，而是由本港的資本家、社會專業人士、和政府行政首長所訂定，但究竟此等人士對本港勞工問題和他們真正的需要有多少的認識和掌握，他們所制定的政策和法例，是否真正能保障和照顧到本港勞工的需要，實在是一個疑問。

此外，有關本港的經濟和社會政策，必然不會與他們的利益有所衝突，否則，他們會施予一定的壓力，使到有關的政策和法例，不能通過或受到拖延。例如本港的工業傷亡問題，雖然港督在一九七二年時已提出此問題需要改善，但由於工業安全的推行會增加老板的生產成本，或者會拖慢生產的進度，減低老板的利潤，所以，一般老板皆漠視工業安全事宜，再加上政府又不採取積極的態度，正如港督在一九七八年施政報告內提出：「目前工業意外仍多得令人不安……如要減少工業意外，端賴僱主僱員合作，各盡本份。」所以，工業意外傷亡事件在去年竟增加至六萬六千多宗，由此可見，本港勞工政治權力的低落，是引至未能有效地督促政府推行解決這等問題的重要因素。

本港的資本家，很多時還會利用他們主導的政治和經濟權力，要求一些有利於他們發展和投資的政策，但這些政策卻可能會帶來不良的後果，正如本港的教育政策，一直都要配合本港經濟發展的需要，故近數年來工業學院和職業先修學校不斷擴充，為本港大量製造一批技術的專門人才，但此等教育過份側重技術的灌輸，引至莘莘學子缺乏社會意識的培育。

最後，由於工人權力的低落，他們不能要求參與有關工廠管理制度、工作條件的決定，與及工作環境的改善，他們只能被動地接受一個由上而下的生產制度，每天拚命地在其中工作；他們只能接受不合理的工資制度，每天要為勤工、超額獎而流盡血汗；工作環境的惡劣，雖然可能會帶來工傷和職業病，但工人們仍要忍受。競爭、割離、苦悶、缺乏安全感，林林種種，其實都與勞工權力的低落，無法爭取參與有關生產過程的決策結下不解緣。

由是觀之，本港勞工的政治和經濟權力的低落，使工人們不能參與及有效地影響與他們有關的政策，因而亦為他們帶來了很多勞工的問題。所以，當我們談到解決勞工問題的方法時，針對勞工權力的低落是一個必然的和基本的做法。換句話說，要解決本港勞工面對的問題，爭取較高的政治和經濟權力，是個極有可能的出路。

勞工，是香港社會經濟財富的創造者，他們應當享有合理的福利和保障，但從上述的討論中，本港的勞工依然面對着不少的問題——房屋、醫療、教育、職業保障、生命保障、自我形象低落。究竟這個不公平的現象是什麼原因所引至呢？這些問題的核心是甚麼呢？會否因為由於本港勞工權力低落所引至的呢？這些都是我們以下所要探討的。



香港工人運動 發展簡述

工人運動若要細分，可以分開廣義和狹義去探討。狹義來說，工人運動被界定為一個階級性的運動，是有「特殊社會運動」的特徵。（註一）根據這特徵，工人運動被定義為一種由工人作領導，具有以改善整體成員權益的目標，並能觸發起所屬階層大多數的關注和參與，而參與的領袖與成員皆有一種「吾類意識」（We-Consciousness）以至有組織、分工和持續的策略，以使目標早達致的一種行動，如英國的工會運動和最近的波蘭工人運動。

廣義來說，如前章所述，工人運動可以被理解為一切由工人通過運用集體力量，發出對社會、生活不滿，進而以行動改善及增強其在政治、經濟上的利益，提高其權力及地位的歷程。這歷程包括了倡導、組織、行動以至團體制度的出現。因此，廣義的工運可包含狹義的工運，而後者在前者中則處於一個較高的層面。

為了能廣泛而全面地考慮工運，下列討論將用廣義工運的概念。現在就讓我們先回顧一下香港早期工運的歷史和近期的發展。

(I) 香港早期

工運發展 (20—67)

(一) 香港早期工會的形態

香港早期工會的存在形式是有行會及幫口兩種。

1. 行會性質及結構

它是由生產者和僱主所組成，亦即生產者對付消費者的組織。僱主具有絕對領導地位。僱工的工資具分紅性質，亦即僱主與僱工合訂產品的價錢。

2. 幫口性質及結構

它是一種同鄉組織，在外地來到香港的苦力和勞動工人往往需要一個有勢力的組織來保護他們。同鄉的幫口互相幫助找尋工作，和別的幫口爭奪工作地盤，這些組織有工頭，包探及其他「有面子」的人撐腰。

由於香港早期的經濟依賴航運業，只有一些消費性和服務行業，而沒有大型的工業生產，這些小型的原始的工會組織便得以存在。

(二) 香港早期 [工會運動]

香港早期的工人運動者以「工會運動」，這種形式表達，而「工會」運動則以罷工和工潮為其主要方式，更且，香港早期的工會運動是與國內政治的變化結下不解緣。